



最新消息

中国内地：2010 年度滑石块（粉）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

商务部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委员会于2009年12月16日发出2010年度滑石块（粉）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62009.html

中国内地：2010 年度轻重烧镁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

商务部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委员会于2009年12月16日发出2010年度轻重烧镁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52009.html

中国内地：2010 年度甘草及甘草制品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

商务部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委员会于2009年12月16日发出2010年度甘草及甘草制品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42009.html

中国内地：2010 年度碳化硅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

商务部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委员会于2009年12月16日发出2010年度碳化硅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32009.html

中国内地：2010 年度矾土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

商务部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委员会于2009年12月16日发出2010年度矾土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22009.html

中国内地：2010 年度蔺草及其制品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

商务部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委员会近日发出2010年度蔺草及其制品出口配额第一次公开招标公告。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12009.html

中国内地：关于调整生皮加工贸易企业及生皮进口量的通知

商务部、环境保护部、海关总署近日发出公告，就生皮加工贸易企业及生皮进口数量进行调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302009.html

中国内地：对原产于韩国（株）LG 化学进口双酚A 的期中复审裁定

商务部于2009年12月15日发出2009年第108号公告，公布对原产于韩国（株）LG 化学进口双酚A 的反倾销措施期中复审裁定。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292009.html

欧洲联盟（欧盟）：对源自中国内地的进口呋喃甲醇实施的反倾销措施展开届满期复核的结果

欧盟理事会刊登规例，宣布对源自中国内地的进口呋喃甲醇征收的确定反倾销税另外再维持两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eu/2009/ci6132009.html

阿根廷：玩具和儿童护理制品禁止使用邻苯二甲酸盐

阿根廷政府宣布将禁令延期至2009年10月23日生效。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mericas/2009/ci6082009.html

美国：对源自中国内地的织边窄条梭织带的反补贴行动：反补贴幅度的初步裁定

美国商务部(商务部)于2009年12月14日在联邦登记册发出公告，初步裁定源自中国内地的织边窄条梭织带的生产商及出口商正在接受补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mericas/2009/ci6232009.html

中国内地：对原产于美国和俄罗斯的进口取向电工钢反倾销调查及原产于美国的进口取向电工钢反补贴调查的初步裁定

商务部于2009年12月10日发出2009年第99号公告，公布对原产于美国和俄罗斯的进口取向电工钢反倾销调查及原产于美国的进口取向电工钢反补贴调查的初步裁定。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222009.html

欧盟对中国部分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

商务部表示，欧盟委员会于12月17日对从中国出口至欧盟的长丝玻璃纤维发起反倾销调查。此外，巴西于12月10日决定自2009年12月31日起，将中国的鞋类产品反倾销调查期延长6个月。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pj.mofcom.gov.cn/aarticle/d/e/f/h/200912/20091206676678.html?1574908069=3819232209>

<http://gpj.mofcom.gov.cn/aarticle/b/200912/20091206666668.html?3353820837=3819232209>

《福建省专利权质押贷款工作指导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福建省知识产权局于11月17日联合发布上述《意见》，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借款人用于质押贷款的专利权处于法定有效期内，其中发明专利剩余有效期限不少于8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剩余有效期限不少于3年（第四条）；以及(b) 专利质押贷款额度原则上不得超过专利权价值评估额的50%（第六条）等。此外，《意见》还明确了专利权质押贷款需符合的条件及需要提交的数据等。厦门市知识产权局、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近日亦联合发布了《厦门市专利权质押贷款工作指导意见》。当中第六条指出，专利权质押率原则上不超过45%。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fjipo.gov.cn/NEWS/0912082.htm>
http://www.xm.gov.cn/zwgf/flfg/bmwj/200909/t20090915_318430.htm

经贸要闻

全力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广东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朱小丹在广州会见由山西省委常委、太原市委书记申维辰和青海省副省长王令浚带队的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进修班调研组一行，双方就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促进发展方式转变等进行了交流。申维辰、王令浚代表调研组对广州市委、市政府的热情接待和周到安排表示感谢。他们说，调研组这次到广东、广州调研，主要是了解学习广东、广州在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等方面好的做法。通过学习考察，调研组对广东、广州大力推动“双转移”，在拉动经济增长的同时更加注重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所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效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将认真学习借鉴，更好地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希望以后更多地加强学习交流，推动各项工作上新水平。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12/16/content_798842.htm

税务及海关

中国内地：关于2010年关税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近日公布《2010年关税实施方案》，该方案下对进出口关税及税则税目的调整将自2010年1月1日起实施。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262009.html

中国内地：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最近发出通知，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3万元或以下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242009.html

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负责人就企业年金个人所得税征管

《通知》的主要内容是：企业年金是指企业及其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主要由个人缴费、企业缴费和年金投资收益三部分组成，《通知》重点对个人缴费和企业缴费的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作出了规定。首先，《通知》再次重申了企业年金个人缴费的政策规定，明确了企业缴费的税务处理方法。即个人缴费不得在个人当月工资、薪金所得税前扣除，企业缴费计入个人账户的部分（以下简称企业缴费）与个人当月的工资、薪金分开，单独视为一个月的工资、薪金不扣除任何费用计算应纳税款。举例如下：假设某企业职工年金账户中每月个人缴费100元、企业缴费400元，其100元的个人缴费不得在工薪所得税前扣除，属于个人税后工薪的缴费；企业缴入其个人账户的400元不并入当月工资、薪金，直接以400元对应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税率表的适用税率计算应扣缴的税款。其次，企业缴费的个人所得税征收环节是企业缴费环节，即在企业缴费计入个人账户时，由企业作为扣缴义务人依法扣缴税款。第三，对因年金设置条件导致的已经计入个人账户的企业缴费不能归属个人的部分，《通知》规定，其已扣缴的个人所得税应予以退还，并明确了个人办理退税时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第四，《通知》明确了该文件的适用范围。即《通知》所称企业年金是指企业及其职工按照《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的规定，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对个人取得上述规定之外的其他补充养老保险收入，应全额并入当月工资、薪金所得依法征收个人所得税。另外，《通知》还对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企业提出了征收管理方面的要求，并与目前企业年金个人所得税政策执行情况的衔接作出了规定。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tax.gov.cn/n8136506/n8136548/n8136623/9392571.html>

政府科技经费可以不征税

从广州市科技局获悉，从事科技研发的企业若获得国家、省以及市的财政性资金支持，并同时符合转向专用等条件，可申请将财政性支持资金作为不征税收入。科技局有关负责人表示，按照有关规定，如果企业在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三个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这三个条件分别是：一是企业能够提供资金拨付文件，且文件中规定该资金的专项用途；二是财政部门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对该资金有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或具体管理要求；三是企业对资金以及以该资金发生的支出单独进行核算。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12/17/content_799620.htm

中国内地：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关于《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条例〉的决定（送审稿）》公开征求意见通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现就《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条例〉的决定（送审稿）》向各界征求意见。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tid.gov.hk/tc_chi/aboutus/tradecircular/cic/asia/2009/ci6252009.html

行业信息

纺织业

马其顿削减进口纺织品的关税

从2010年1月1日开始，马其顿进口的纺织品的关税将削减三分之一。商人们将领导削减在商店的纺织品的价格。马其顿的海关官员说，纺织品的进口税将根据马其顿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时达成的协议的要求进行削减。商品的价格将从25%削减到17%。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ccct.mofcom.gov.cn/aarticle/ztxx/200912/20091206669835.html>

纺织投资增长“负”转“正”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今年1~9月，全国纺织工业完成投资1882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6%，虽然仍远低于整个工业投资平均增长水平，但扭转了去年底今年初投资负增长的局面；同期，纺织工业实现增加值同比增长了8.4%。随着《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一揽子政策的贯彻落实，纺织工业结构调整步伐不断加速。从区域投资情况看，湖北、河南等中部5省固定资产投资明显增长，产业转移步伐明显加快。从投资增长的先行指标来看，新开工项目5194个，同比增长23.34%，高出上年同期33.01个百分点，且自年初以来，整体上升趋势非常显著，反映出企业对市场前景的信心不断增强。其中棉纺、化纤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共计49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6%，增幅提高了11.16个百分点，新开工项目也大幅提升，同比增长了23.03%。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ccct.mofcom.gov.cn/aarticle/a/200912/20091206669834.html>

机电业

电摩国标内容暂缓实施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网站发布消息指，将于明年起实行的《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通用技术条件》等4项国家标准中，涉及电动轻便摩托车的内容暂缓实施。国标委指，15日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和行业协，共同研究了《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通用技术条件》等4项国家标准的相关问题，“考虑到目前电动摩托车是一个新兴的产业，制定好一系列相关配套政策还需要一个过程，经研究决定，标准中涉及电动轻便摩托车的内容暂缓实施。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12/17/content_799798.htm

劳动保障

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深圳市实际，制定本条例。本条例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以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以下统称用人单位）和与之形成劳动关系的员工。本条例所称工资，不包括以下费用：（一）社会保险费；（二）劳动保护费；（三）福利费；（四）用人单位与员工解除劳动合同关系时支付的一次性补偿费；（五）计划生育费；（六）其他不属于工资的费用。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12333.gov.cn/main/zxzcfcg/2009111212349.shtml>

《广东省工伤保险条例》征求修订意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近日在其网站就2004年2月1日施行的上述《条例》向社会公开征求修改意见和建议。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gzrehab.com.cn/News/SelInfoByID.asp?Info_ID=2131

《关于印发〈广州市劳动合同〉文本（修订版）的通知》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12月11日印发上述《通知》，发布了修订后的《广州市劳动合同文本（修订版）》，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签约时参考使用。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lss.gov.cn/gzlss_portal/show_article_byid_frontside.do?article_id=4862

环保措施

关于征求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船舶防污漆》（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环境保护局决定制定《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船舶防污漆》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目前，标准编制单位已编制完成标准的征求意见稿。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制修订工作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征求意见稿和有关材料印发，请研究并提出书面修改意见，于2010年1月15日前反馈科技标准司或标准编制单位。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b.gov.cn/gkml/hbb/bgth/200912/t20091216_183034.htm

《广东省排污许可证实施细则》

广东省环境保护局近日印发上述《实施细则》，自2009年12月1日起施行。当中指出，自12月1日起，新建项目单位一律按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在《实施细则》施行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应在原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按《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申请换领排污许可证；未申领排污许可证的现有排污单位应在《实施细则》施行之日起3个月内按有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此外，《实施细则》还就排污许可证的发放条件、申领程序、期限与内容、监督管理及实施要求等作出规定。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gzepb.gov.cn/zwgk/fgybz/gdshbzcwj/200912/t20091207_62081.htm

http://news.h2o-china.com/html/2009/12/671260149836_1.shtml

各地商机

佛山：禅城引入6亿元新能源项目

禅城区科技局介绍，当天在禅城区签订的这一新能源项目，就是给氢燃料电池提供名为无油压缩机的关键部件，而这一技术目前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据介绍，禅城区为该新能源项目开辟了约为24000平方米的新园区。而新园区中生产的第一批产品，将安装在明年上海世博会1000辆大巴、小轿车等工作用车当中。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12/17/content_799714.htm

珠海：横琴新区昨挂牌

珠海市横琴新区是继上海浦东新区、天津滨海新区之后，第三个由国务院批准的国家级新区。横琴岛与澳门一衣带水，面积约106平方公里，是珠海面积最大的海岛，其中未建设土地占总面积的90%，处于“一国两制”的交汇点和“内外辐射”结合部。今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复《横琴总体发展规划》，明确要求逐步把横琴建设成为带动珠三角、服务港澳、率先发展的粤港澳紧密合作示范区。启动的重点项目包括横琴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燃气能源站、长隆国际海洋度假区以及十字门中央商务区等，总投资700多亿元。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gzdaily.dayoo.com/html/2009-12/17/content_800237.htm

解疑信箱

资料来源：黄埔海关（<http://huangpu.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114/tab6502/module19151/info200636.htm>）

问：加工贸易企业在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公司可自行处理吗？是否还需向海关办理一些手续？

答：需要办理相关手续。加工贸易企业在加工生产过程中产生或者经回收能够提取的副产品，未复出口的，加工贸易企业在向海关备案或者核销时应当如实申报。加工贸易企业需内销的副产品，由商务主管部门按照副产品实物状态列明内销商品名称，并按加工贸易有关内销规定审批，海关凭商务主管部门批件办理内销有关手续。对需内销的副产品，海关按照加工贸易企业向海关申请内销副产品的报验状态归类后的适用税率和审定的价格，计征税款和缓税利息。海关按照加工贸易企业向海关申请内销副产品的报验状态归类后，如属进口许可证件管理的，企业还须按照规定向海关提交有关进口许可证件。

企业情况反馈

如对上述政策有任何问题或意见，请以书面形式与我们联系，本会将向有关政府部门反映。

香港办事处(中国内地事务委员会)
电话: 852-25428616
电邮: eoas3@cma.org.hk
传真: 852-2815 5713

广州代表处
电话: 86-20-8129 8875, 8129 8969
电邮: gzenquiry@cmachina.org
传真: 86-20-8129 8875

香港中环干諾道中64-66号厂商会大厦 电话: 2545 6166 传真: 2541 4541
CMA Building, 64-66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2545 6166 Fax: 2541 4541

1. 倘 贵司选择以电邮接收信息，敬请将电邮地址及收件人传真至本会(传真号码: 2815-5713)电邮地址: _____ 收件人: _____
2. 倘 贵司欲取消接收本会宣传信息，请于下方填上传真号码，然后传真至本会(传真号码: 2815-5713)。本会将于十个工作日内将下方传真号码从本会资料档案中删除。传真号码: _____。 1. You may choose to receive CMA news via email. Please fill in the blanks and fax to CMA at 2815-5713. E-mail address: _____ Receiver: _____ 2. If you do not need mailing services, please fill in the blanks and fax to CMA at 2815-5713. We will arrange to delete your fax number from our database in ten working days. Fax no.: _____